

# 清风劲吹扬正气

## ——平坝区纪检监察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激扬清风正气,铸就出彩事业;忠诚赤胆担当,回应时代呼唤。

这一年,平坝区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担当作为,全区纪检监察工作取得新成效。

这一年,聚焦维护群众根本利益,深化拓展群众

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改。平坝区纪检监察机关共发现民生扶贫领域问题117个,立案查办98件,党纪政务处分71人。

这一年,聚焦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平坝区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62件,党纪政务处分134人。

2019年,平坝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示范带动并从严督促各级党组织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平坝区纪检监察机关坚持稳中求进、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

法,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全区党内政治生态持续向好,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的更大成果。

2019年度全省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民意抽样调查显示,平坝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公众评价综合分值创历年新高,连续三年排名全市第一。

### 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立足实,确保学习教育学深悟透到位;立足深,确保调查研究推动工作到位;立足广,确保检视问题深入查找到位;立足快,确保整改落实立查立改到位。牢牢把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主线,认真贯彻“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文章和对贵州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纳入区纪委监委、理论中心组、支部“三会一课”学习的重要内容,将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专题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29次,专题研讨4次,开展宣讲8场次,老干部支部采取“送学”上门方式组织学习。开展领题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32份,共检视查摆问题231个,已整改落实229个,长期坚持2个,整改落实率为100%。

### 压紧压实“两个责任”

深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推进作风建设,督促各级党组织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监督责任。全区各单位组织签订了2019年平坝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监管责任“签字背书”承诺书,使各级领导干部切实担负具体监管责任,干部职工自觉规范行为。全

区纪检监察机关在履行执纪审查职能时,既严肃追究当事人责任,又倒查党委(党组)、纪(工)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和领导干部责任,层层压实“两个责任”。紧盯“关键少数”的同时不放松“绝大多数”,推进责任落实,加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介人、早纠正,实现对落实“两个责任”的常态管理、持续监督。

### 一体推进“三不腐”,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正风肃纪,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利用元旦、春节、清明、五一、国庆等法定假日,与相关职能部门配合组成督查组,采取明察暗访相结合方式,围绕“四风”等问题开展督查,真正实现节假日期间作风督查全覆盖。节假日前还向全区党员干部发送廉政短信,重申纪律要求和提醒打招呼。为做到早提醒、早预防,把制止“四风”关口前移,今年中、高考结束后,要求全区各单位有子女参加中、高考的干部职工签订《严禁违规操办“升学宴”“谢师宴”承诺书》,强化督促指导,狠抓工作落实,不断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果,坚定不移纠“四风”、树新风。严肃查处对群众合理诉求推诿应付、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等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12起,处理13人,党纪政务处分7人,诫勉谈话6人,通报曝光1批3起3人。着力整治茅台酒乱象问题,全区563名干部(其中县处级干部50人、乡科级干部513人)参与清查,签订个人承诺书563份。持续整治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收受礼品礼金、公车私用、私车公养、公款吃喝等突出问题。全区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1起,处理12人,分3批通报曝光典型问题9起9人,对2家单位发出纪律检查建议书,督促整改、建章立制。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抓好标本兼治。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坚持反腐败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着力减少存量、遏制增量,强化“不敢腐”的震慑。一是加大执纪审查力度。按照《平坝区纪检监察机关执纪审查和执纪监督大协作工作机制》,加大纪律审查工作力度,推动反腐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全年共立案162件,党纪政务处分134人。二是科学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立足于净化当地政治生态,利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强化问责方式转化,严格把握纪与法的界限,结合违纪违规性质、时间节点、认识态度、工作表现、社会影响等因素,强化不同问责方式间的转化运用,既单独使用,也结合使用打好“组合拳”。宽严相济运用问责方式转化,大胆容错,抓早抓小抓苗头,让违纪问题通过红脸出汗解决,以防错、容错、纠错让有担当有作为的干部有平台、有空间、有干劲、有奔头,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全区利用“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干部354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处理215人次,占比60.8%,第二种形态处理125人次,占比35.3%;第三种形态处理11人次,占比3.1%,第四种形态处理3人次,占比0.8%。三是扎实开展“一案一整改”工作。强化查办案件治本功能,督促相关部门开展“一案一整改”工作,标本兼治做好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分门别类梳理2019年以来查处的违纪案件,督促51个发案单位开展“一

案一整改”工作,召开党支部会议或干部大会69场次,召开警示教育大会9场次,公开个人忏悔书61份,公开处分决定书70份。按照市纪委要求,督促各乡(镇、街道)分别召开张云云违纪案警示教育大会,通过“以案四说”进一步深刻认识张云云案件的形成原因及案件的教训警示。

强化扶贫领域纪律保障。一是始终围绕“护民生、促脱贫”为主题,紧盯民生扶贫领域腐败和不正当之风专项治理工作不留死角,做到监督全覆盖。全区共发现民生扶贫领域问题117个,立案查办98件99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0件71人,组织处理7件7人,涉案金额114.84万元,退还群众5.12万元,退还财政51.56万元。二是发挥“民生监督云”大数据平台监督作用。在开展“民生系统”比对应,立足于发现问题、研判问题、处置问题的根本,充分结合纪检监察工作职责,强化“民生监督云”系统数据平台的运用力度。2019年通过“民生监督云”比对应发现问题数据481个,立案2件2人。三是深入开展“访村寨、重监督、助攻坚”专项行动。落实省、市纪检监察系统“访村寨、重监督、助攻坚”专项行动相关精神,认真排查梳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特别是重复访、越级访、群体访中反映涉及违纪的有关问题。坚持明察与暗访、随机走访与定点接访、个别访谈与集体座谈相结合,主动走村访寨,广泛收集问题。全区纪检监察干部走访村寨50个,走访群众5653户,接访31人,发现问题108个,立案25件25人。四是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立足区纪委监委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的职责定位,坚决贯彻落实“两个一律”“一案三查”要求,将“打伞破网”作为专项斗争当前阶段的主攻方向,实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打伞破网”同步推进、同频共振。加强与公安、检察院、法院、区政法委等部门的协作配合,进一步细化完善线索移送反馈、联合督办、协同办案等制度机制。严格落实纪检监察机关与政法机关线索双向移送反馈等相关配合制度,对政法机关移送的线索优先处置,优先办理,及时反馈办理结果,逐条梳理办理情况,并及时反馈。对全区2018、2019年度查处的252件黄赌毒行政、刑事案件查处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处理,共立案10件10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人。全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查4次,发现问题46个,诫勉谈话4人,约谈20人次,通报批评2家单位。共查处涉黑涉恶腐败案件2件2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人,涉嫌“保护伞”问题立案7件7人(采取留置措施4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人,组织处理2人,移送司法机关3人,查处工作履职不力案件4件4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人。

### 一体推进“三项改革”,持续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持续推进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始终坚持“两个为主”,酝酿提名下级纪委副书记3名;对工作中的重要事项、重要问题,主动、按程序向市纪委监委请示报告33次,向区委报告8次。将各乡镇(街道)纪(工)委办案力量统筹分配、优化组合、协作办案,由联系的纪检监察室进行指导;定期听取乡镇(街道)纪(工)委汇报案件进展,提升对乡镇(街道)监督检查调查工作的领导指导,真正把双重重领导体制落实落细落具体。

积极推动监察职能向乡镇延伸。2019年3月,区试点小组正式下发《平坝区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关于推动监察职能向乡镇延伸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将复云镇、白云镇、羊昌乡作为平坝区推进监察职能向乡镇延伸的试点单位,由区监察委员会向试点乡镇派出监察办公室,与乡镇纪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机构、两个名称”,履行对所在乡镇行使公权力人员的监察职能,瞄准小微腐败,认真执行党纪处分条例,严格依法行使监察权,深入推进纪法贯通、法法衔接,整合规范纪检监察工作流程,完善审查调查转换衔接办法,

健全统一决策、一体运行的执纪执法工作机制。7月,按照省市纪委统一安排部署,在全区其他6个乡镇(街道)派出监察办公室陆续全面推开,实现全区9个乡镇(街道)派出监察办公室全覆盖。同时乡镇还建立了79名村级辅助监察员队伍,由村级民生监督员兼任,扩大监督力量,改革成果得到市纪委监委充分肯定。全区监察对象达到6400人,2019年全区立案162件163人,其中监察立案33件33人。

持续推动纪检监察派驻机构监督。充分发挥“驻”的优势和“派”的权威,围绕“三突出”“三到位”,擦亮监督“探头”,加强对派驻单位开展警示教育、廉政谈话、廉政提示和纪律作风督查,督促派驻单位党组织尤其是“一把手”执行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6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对派驻单位开展警示教育38场次,廉政谈话446人次;开展纪律作风督查82次,发现问题15个,提醒谈话154人次。开展各类监督检查90余次,个别谈话、集体座谈485人次,审核派驻部门“三重一大”报备事项274项,受理干部群众信访举报49件次,共立案27件27人。

### 深化政治监督,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

坚守政治巡察定位,强化政治监督。严格把握政治巡察属性,认真贯彻“十六字”方针,聚焦“六个围绕、一个加强”,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漠视侵害群众利益等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纳入巡察范围贯穿其中,着力发现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的问题,强化整改做好“后半篇文章”,切实发挥政治巡察“探照灯”“显微镜”作用,打通监督“最后一公里”。

切实加强统筹协调,确保巡察全覆盖。2017年3月首轮巡察以来,围绕“三个聚焦”,采取“巡乡巡村”“一拖N”、专项巡察等形式,推行“五查五看五评判”开展巡察和运用“巡察组一周一小结、巡察办一周一调度、领导小组一月一研判”等工作机制,提高巡察质量。已经开展七轮对99个区直

部门、乡镇(街道)党组织进行巡察,覆盖面达到77.8%。

聚焦问题同步整改,运用巡察成果“不打折”。扎实做好巡察巡察“后半篇文章”,对巡察发现问题实现台账化管理,强化对问题的跟踪督办,全面压实被巡察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组织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人责任,确保整改工作见人、见事、见结果。累计巡察发现问题2687个,分别进行有效处置。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251个,立案审查3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8人,约谈领导干部44人。结合省委巡视组巡视反馈7个方面26个问题,制订了整改方案和73条整改措施推动整改落实,实现整改率100%。

### 加强干部自身建设,打造执纪执法铁军

发挥政治建设统领作用。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标准化建设,牢固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委机关各党支部加强与各临时党支部沟通交流,增强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凝聚力。组织机关各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48次,班子成员和党支部书记上党课8场,督促纪检监察干部在党性“熔炉”中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经常校正思想偏差。强化正向激励,选树了一批先进典型,切实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全区纪检监察系统获省级先进个人表彰1人,获市级先进个人表彰6人。

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年工作。制定《平坝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年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组成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年工作专班,为开展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年提供组织

保障。按照省市纪委的统一安排部署,选派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共260余人次参加上级调训及培训,通过“实战练兵”,着力锻造政法通通的“专才”。按照市纪委统一安排部署,开展全员培训,组织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采取观看视频方式参加法律专业课程集中学习培训22期,参加人数1401余人次;组织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集中学习中央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部培训课程光盘培训15期,参加人数750余人次;本级组织培训共11期1769人次;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类培训共43期250人次。

从严从实加强内部监督管理。开展大自查、大研讨、谈心谈话、“家属开放日”活动,加强沟通交流,促进纪检监察干部家风建设。坚持刀刃向内,全区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纪检监察干部3人次。

